

2022年广州市黄埔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广州市黄埔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的主要职责是：1、主要负责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2、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3、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等职责。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广州市黄埔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退役军人为中心，强化党的全面领导，狠抓思想政治引领，优化移交安置，推动就业创业，提升优抚褒扬和双拥建设，全面提升管理服务保障水平，切实做好新形势下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年度总体工作：1、抚恤优待力度不断加强。严格落实优待抚恤待遇，及时发放抚恤补助和优待金、节日慰问金、临时物价补贴，实现抚恤优待面和抚恤金兑现率两个100%；2、常态化走访慰问有序推进。春节、八一期间，区领导带队开展走访慰问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各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做到走访慰问全覆盖。重点走访560户困难退役军人，发放慰问金、慰问品100余万元；3、清明节祭扫工作平稳有序。清明节

前夕及日常工作中加强对烈属的走访慰问，指导和组织辖区内清明祭扫工作；4、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持续发力。组织返乡退役军人就业对接会、网络招聘会，召集本地企业提供岗位，举办自主就业返乡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多举措助推返乡退役军人快速融入地方工作；5、军休管理服务不断完善。5个军休所服务军休干部保障有力，全面落实军休干部政治待遇，持续开展老年大学课程项目合作共建，推进黄埔军休老年大学规范化建设；6、拥军优属氛围不断浓厚。联合区教育局切实做好驻区部队部分现役军人子女入学入托工作；节日期间，区主要领导、分管领导率拥军慰问团走访驻穗驻区部队，赠送节日慰问品，支持驻区武警海警总队第三支队开展军事运动会，赠送官兵运动服和运动鞋。

重点工作任务：1、开展各种形式的拥军优属活动，通过加大宣传力度，打造双拥良好氛围，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大力弘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光荣传统，加强对退役军人的思想政治引领；2、优抚对象服务保障工作，使享受国家抚恤补助和优待金待遇的优抚对象的抚恤优待面和抚恤金兑现率实现两个100%，提高优抚对象生活水平，增强优抚对象的获得感和荣誉感，激励军人保卫祖国、建设祖国的献身精神；3、做好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工作，做好退役士兵及无军籍职工的相关安置及管理工作，为军队离退休干部每月发放离退休费、病故人员丧葬费及家属生活补助等，及时保障落实离退休干部的生活待遇，按要求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充分体现军休干部“老有所养”的方针政策；4、做

好退役士兵及无军籍职工的相关安置及管理工作，一方面通过落实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让退役士兵得到及时妥善安置，促进国防和部队战斗力提升，另一方面通过支付无军籍职工经费，提高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保持无军籍职工队伍基本稳定，对上级政府下达到我区“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做好就业接收安置工作。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全年预算数 36,781 万元，执行数 34,353.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4%，本年收入 34,174.23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5,698.55 万元，本年支出 34,353.2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519.54 万元。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广州市黄埔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是 1、做好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工作；2、做好退役士兵及无军籍职工的相关安置及管理工作；3、开展各种形式的拥军优属活动。我局严格执行绩效管理制度，对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认真落实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的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工作，取得良好成效。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广州市黄埔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文件规定落实资金支出，按照评分标准和实际情况开展自评，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98.39分，已顺利完成预期目标，实施过程规范，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良好。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是政策兑现类资金发放的及时性达到95%以上；二是服务对象（包含优抚对象、军休老干部和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无军籍退休人员）对政策兑现资金发放工作的满意度达到90%以上；三是为所有的驻区部队发放了春节和八一的节日慰问品；四是认真落实好退役士兵及无军籍职工的相关安置及管理工作，保持无军籍职工队伍基本稳定。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一是全力推进“双拥模范区”创建工作，制定印发《黄埔区创建全省双拥模范区“六连冠”工作规划（2021-2024年）》，根据考评实施细则中8个方面、78个大项、145个小项，高质量完成双拥工作系统考核内容；

二是着力推动服务保障体系从“有”到“优”，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和17个街（镇）退役军人服务站被评为广东省星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28个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完成全国示范型创建；

三是不断拓宽延伸退役军人安置就业渠道，全年接收各类转业军官、军士、随调家属，连续三年安置率达100%，成立全市首个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联合会，成立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联合会，带动50多家企业建立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联合会企业库，通过常态化推送岗位和举办线下专场招聘会，

提供就业岗位3400多个；

四是组建全省首个区级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服务中心，成立全市首个军休老年大学，开展课程100余次，探索建立全区军休教育送学上门新模式；

五是持续提高抚恤优待工作质效，定期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优待）金、节日慰问金、临时物价补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及“三难”救助金和基本养老保险资助等优抚费用，做好烈士褒扬和纪念工作，举行烈士纪念日活动4场，切实做好烈士褒扬和烈士纪念设施管理工作，逐步提高经费投入，及时对全区烈士纪念设施进行检查维护，切实发挥宣传教育功能；

六是发挥老兵正能量助力“平安黄埔”建设，全区86支“红棉老兵”志愿服务队，引领全区退役军人在社会治理、平安建设、文明创建、疫情防控等工作中发挥正能量，成立全市首支政治思想指导员队伍，以“结对子”方式开展上门走访5640人次，化解矛盾纠纷180人（次）。我区退役军人卢运柏获评“全国最美退役军人”，是全省唯一入选的退役军人。

（四）主要工作成效

通过各个项目的开展实施，让退役士兵得到及时妥善安置，使享受国家抚恤补助和优待金待遇的优抚对象的生活有了基本保障，大力弘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光荣传统，促进了国防和部队战斗力的提升。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存在的问题主要有 1、上级下达政策兑现类经费较多，致使区级预算年中调整较大；2、部分经费的使用需要经过招投标及审批流程，时间比较长且容易导致流标影响支出进度。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下一步将与上级业务指导部门保持更加密切的沟通和配合，让我区的退役军人工作发展得更加快速和稳健。